

证券代码：870238

证券简称：吉林一机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吉林省一机分离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吉林省吉林市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长春街 6 号二楼三层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投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2 日 09:0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238	吉林一机	2025 年 9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延长公司经营期限》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按照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进行了部分条款的拟修订，为保证公司治理制度合法合规，拟对以下治理制度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3.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5.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7.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8. 承诺管理制度；
9.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10. 资金管理制度；

11. 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关于修订〈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关于修订〈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三) 《关于延长公司经营期限》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将营业期限由“2001-06-21 至 2025-11-30”变更为“2001-06-21 至长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经营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四)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按照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进行了部分条款的拟修订,为保证公司治理制度合法合规,拟对《监事会议事规

则》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代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

2025 年 9 月 11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5:30。

（三）登记地点：

吉林省吉林市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长春街 6 号二号楼三层董事会

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虹烨

传 真：0432-62026342

联系电话：0432-64205955

邮政编码：132299

联系地址：吉林省吉林市永吉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长春街6号

（二）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吉林省一机分离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吉林省一机分离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一机分离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公告编号：2025-018

2025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